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自2021年10月8日起，投资者可在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各基金业务开放情况及业务办理状态遵循其具体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及新增上线代销机构明细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新增上线代销机构
007652	华夏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西安银行
010281	华夏保守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010971	华夏永鑫六个月持有期混合A	
010972	华夏永鑫六个月持有期混合C	
011743	华夏兴源稳健一年持有混合A	
011744	华夏兴源稳健一年持有混合C	
012099	华夏稳健增利4个月债券A	
012100	华夏稳健增利4个月债券C	
012170	华夏永顺一年持有混合A	
012171	华夏永顺一年持有混合C	
519918	华夏兴和混合	财通证券
013188	华夏能源革新股票C	上海证券

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时间、投资者可办理基金业务的类型遵照基金实际业务开放情况及本公司相关公告执行，具体业务办理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xacbank.com	400-869-6779
2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tsec.com	95336
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zq.com	400-891-8918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7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7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混合A	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混合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2719	012720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持有期(一年持有期"起始日"及"到期日"定义详见本公告"4.3 其他与申购赎回相关的事项")，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转换转出申请。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21年7月27日起生效，本基金首个赎回、转换转出起始日为2022年7月27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本基金开放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后，投资者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以其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确认日为一年持有期起始日，投资者可自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转换转出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敬请投资者关注每份持有份额的到期日，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

本基金将自2021年10月11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1.00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重复申购时，需按单笔申购金额对应的费率分别计算申购费用。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0%
50万元(含)-200万元	1.20%
200万元(含)-500万元	0.80%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7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A类或C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每次最低赎回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进行一年持有期控制，不收取赎回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3 其他与申购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持有期。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一年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一年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一年持有期起始日一年后的年度对应日。年度对应日，指某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年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年对应月份的最后一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按时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按原份额的持有期计算，即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起始日与原份额的持有期起始日相同。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基金转换费用

5.1.1 基金转换费：无。

5.1.2 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3 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3)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5.1.4 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6.1 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6.2 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3 扣款日期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4 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等。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如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余额不足的，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5 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相关公告或通知执行。

6.6 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6.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9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902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B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9)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0)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5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1)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2)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3)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7.2 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bank.com	95558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gbchina.com.cn	400-830-8003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jcb.com.cn	95302
1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5319
1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bhb.com.cn	95541
1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rcbank.com	0769-961122
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zrcb.com	956111
14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9ifund.com	400-158-5050
1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16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licaike.hexun.com	400-920-0022、021-20835588
17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uilinbd.com	025-66046166
18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jin.com	021-50810673
19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enganxinxi.com	95017
20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4
21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2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2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2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2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4000-766-123
26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2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28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29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30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31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puyifund.com/	400-080-3388
32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33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34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35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chtwm.com	400-898-0618
3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37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iuji.net	400-893-6885
38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tdyhfund.com/	400-819-9868
39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ixin-inv.com	400-680-2123
40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haiyin.com	400-808-1016
41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42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43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44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45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46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ongzhengfund.com	400-6767-523
47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9082
48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4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50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cpb.com	4000-555-671
51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52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53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400-098-8511
54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55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56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57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iangungun.com	400-700-9700
58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5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60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ftol.com.cn	400-828-1288
6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8-108
6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6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6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400-888-8001
6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400-889-5523
6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6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95517
6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6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70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lzq.cn	95322
7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400-651-5988
7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7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95573
7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7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7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gws.com	95514、400-6666-888
7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400-888-8788
7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7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80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8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zq.com	400-891-8918
82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sdzq.cn	95399
83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8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85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pingan.com	95511-8
86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95318
87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zq.com	95317
88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89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9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588
9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ichina.com	400-620-8888
9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956088
93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94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9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400-800-0562
9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97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o.com.cn	400-832-3000
9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9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n	95372
100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95335
10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102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gs.com	95368、400-468-8888(全国)
103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tsec.com	95336
10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400-109-9918
105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95532
106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107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108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grzq.com	95385
109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11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11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112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113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114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115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rsec.com.cn	95390
11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117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024)95346
118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sec.cn	95325、400-860-8866
119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huajinsc.cn/	956011
12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12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xacbank.com	400-869-6779

各代销机构可销售的基金份额类别、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7.3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持有期。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1-045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宋霞女士现持有本公司股份1,219,15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52%)，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4,78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8%)。

公司监事王凤女士现持有本公司股份548,62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69%)的，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7,15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7%)。

公司监事傅润炜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426,70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53%)，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6,67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3%)。

公司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宋霞女士以及公司监事王凤女士、傅润炜先生《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职务
1	宋霞	1,219,159	1.52	副总经理
2	王凤	548,622	0.69	监事
3	傅润炜	426,707	0.53	监事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姓名	减持原因	股份来源	拟减持数量(股)(不超过)	拟减持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拟采取的减持方式	拟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宋霞	自身资金需求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304,789	0.38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王凤	自身资金需求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137,155	0.17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傅润炜	自身资金需求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106,676	0.13	集中竞价交易	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注：

1、减持期间如遇公司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相关人员不得减持。

三、计划减持股东承诺情况及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持有公司股票的高级管理人员宋霞	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3)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持有公司股票的监事王凤、傅润炜	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霞女士、王凤女士、傅润炜先生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宋霞女士、王凤女士、傅润炜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宋霞女士、王凤女士、傅润炜先生均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宋霞女士、王凤女士、傅润炜先生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1-068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方制药")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7月1日，公司子公司合肥大禹制药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9,5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宁国路支行《公司稳利21JG6193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产品，具体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近日，上述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赎回，公司共赎回本金9,500万元，取得收益783,750元。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24,000万元人民币，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进展情况
1	合肥大禹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宁国路支行	公司稳利21JG6193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	结构性存款	9,500	2021/7/1	2021/9/30	1.4%或3.3%或3.5%	已到期赎回，取得收益人民币783,750元
2	合肥大禹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宁国路支行	公司稳利21JG6209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	结构性存款	2,500	2021/7/7	2021/10/08	1.4%或3.25%或3.45%	尚未到期
3	立方制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	有限公司152天封闭式产品	结构性存款	13,500	2021/7/28	2021/12/27	1.50%－3.21%	尚未到期
4	立方制药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澳元/美元双区间单层触及结构)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7/8	2021/12/28	1.30%或3.50%或3.80%	尚未到期

三、备查文件

1、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1-117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集团")的函告，富临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富临集团	是	8,500,000	3.53%	1.14%	否	否	2021年9月28日	富临集团解除质押时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质押后，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富临集团	240,838,218	32.40%	46,000,000	54,500,000	22.63%	7.33%	0	0.00%	0	0.00%
安治富	88,732,714	11.94%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聂正	779,830	0.10%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安东	0	0.00%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聂丹	6,885,000	0.93%	0	0	0.00%	0.00%	0	0.00%	6,885,000	100.00%
合计	337,235,762	45.37%	46,000,000	54,500,000	16.16%	7.33%	0	0.00%	6,885,000	2.44%

注：1、富临集团持有公司240,838,218股股份，其中68,000,000股股份存放于招商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该部分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2、一致行动人聂丹系公司董事，所持限售股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其未质押股份不涉及股份被冻结情况。

二、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以确保其持股的稳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21年10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2021年10月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38924558、4007005588、400820505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消费龙头ETF(场内简称：消费龙头ETF)
基金主代码	516130
申购赎回代码	516131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9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10月13日

注：此处基金主代码指二级市场交易代码。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3.1 申购和赎回的原则

1、本基金采用份额申购和份额赎回的方式，即申购、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2、本基金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3、申购、赎回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

4、申购、赎回应遵守《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5、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或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相关规则及其变更调整上述规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和赎回的数额限制

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100万份。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市场变化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对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份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数量或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当日申购份额及当日赎回份额上限，并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告。

3.3 申购和赎回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或赎回本基金时，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3.4 申购和赎回的程序

1、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者必须根据申购赎回代理机构或基金管理人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投资者交付申购对价，申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申购时，申购生效。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和现金，则赎回申请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者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申购赎回清单的规定备足申购对价，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和现金，否则所提交的申购、赎回申请不成立。

2、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申请在受理当日进行确认。如投资者未能提供符合要求的申购对价，则申购申请失败。如投资者持有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不足或未能根据要求准备足额的现金，或基金投资组合内不具备足额的符合要求的赎回对价，则赎回申请失败。投资者可在申请当日通过其办理申购、赎回的销售机构或以其提供的其他方式查询确认情况。

投资者申购的基金份额当日起可卖出，投资者赎回获得的股票当日起可卖出。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生效，而仅代表申购赎回代理机构确实接收到该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用相关业务规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规定。对于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涉及的基金份额、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及其现金替代、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的现金替代采用净额结算的方式，申购赎回业务涉及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退补款采用代收代付。

投资者T日申购成功后，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办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交收与基金份额的交收登记以及现金替代的清算；在T+1日办理现金替代的交收以及现金差额的清算；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投资者T日赎回成功后，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办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成份股交收与基金份额的注销以及现金替代的清算；在T+1日办理现金替代的交收以及现金差额的清算；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投资者应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和申购赎回代理机构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应付的现金差额、现金替代和现金替代退补款。因投资者原因导致现金差额、现金替代或现金替代退补款未能按时足额交收的，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的利益向该投资者追偿，并要求其承担由此导致的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

如果登记机构在清算交收时发生清算交收参与方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则依据《业务规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登记机构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存在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上述申购赎回的程序以及清算交收和登记的办理时间、方式、处理规则等进行调整，并在开始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4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一级交易商)包括：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可依据实际情况调整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并予以公告。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1年10月13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9月3日发布在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投资者可通过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021-38924558)咨询有关情况。

(3)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西部利得新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新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新富混合
基金主代码	6731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林静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韩丽楠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韩丽楠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1年10月0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动事项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3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7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开债券A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75	00737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	是	是

注：(1)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开放期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含)至2021年11月5日(含)，投资者可在此期间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基金管理人有权提前结束本次开放期，提前结束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期结束前公告说明。(2)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次日)起至6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前一日(含该日)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申请。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本基金代销机构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申购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含申购费)，已有认/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实际操作中，在不低于上述限制的情况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投资者当期红利转再投资所得的基金收益，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2.1 前端收费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开债券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0.80%	-
1,000,000≤M<3,000,000	0.50%	-
3,000,000≤M<5,000,000	0.30%	-
M≥5,000,000	1,000元/笔	-

注：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交易平台、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实行优惠费率，详见基金管理人公告；部分代销机构如实行优惠费率，请投资人参见代销机构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最新的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列示。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开始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并进行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须一次性全部赎回。　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10份时，注册登记系统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开始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各类基金份额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年份的增加而递减。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开债券A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180天	0.50%
N≥180天	0.00%

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开债券C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10%
N≥30天	0.00%

注：1、对于持续持有A类基金份额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A类基金份额大于或等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25%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对于持续持有C类基金份额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C类基金份额大于或等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25%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最新的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列示。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并进行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2、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转换赎回费归基金资产费用同赎回费。

3、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从申购费率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率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率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率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7、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本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8、开放期结束之日前净转入的份额，与申购份额一并进入下一个封闭期。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在直销柜台、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及代销机构开通了转换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2、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登记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限额参照"3.1 申购金额限制"执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限额参照"4.1 赎回份额限制"执行。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交易系统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276号901室－908室(邮编200126)

客服电话：400-700-7818

联系人：陈眉媚　网址：www.westleadfund.com

传真：(021)38572860　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进行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

直销客户还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6.2 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规定。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对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进行前述调整须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告。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聚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4、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5、投资者可以登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或拨打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进行相关咨询。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特别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的期限，以免错过业务办理时间。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6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27日(周三)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0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景德镇市瓷都大道1055号开门子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提案：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王耀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魏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龚伟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周芝凝女士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段明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李毅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方彬福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虞义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骆剑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游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朱晓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特别说明：

(1)以上议案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事项分开采用累积投票提案的方式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以上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0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耀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魏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龚伟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周芝凝女士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段明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毅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方彬福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虞义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骆剑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游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晓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0月26日8:3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通讯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历尧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持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历尧黑猫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98-8399126；　传真：0798-8399126

邮编：333000　　联系人：张志景

6、会期预计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8、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68

2、投票简称："黑猫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0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出席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股东账号：

持有公司股份性质：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王耀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魏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龚伟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周芝凝女士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段明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毅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方彬福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虞义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骆剑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游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晓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议案2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议案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5、累积投票制的选票不设"赞成"、"反对"和"弃权"项，您分别在候选人姓名后面"选举票数"栏内填写对应的票数。最低为零，最高为所拥有的该议案组下最大票数，且不必是投票人股份数的整数倍。如果您在各候选人姓名后面的空格内用"√"表示，视为您拥有的总票数平均分配给相应候选人。

6、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7、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6)。经核查，发现原通知公告文本中的"三、提案编码"及"附件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有错误，现对原有关信息更正如下：

三、提案编码

更正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耀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魏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龚伟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周芝凝女士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段明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毅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方彬福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虞义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骆剑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游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晓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更正后：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耀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魏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龚伟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周芝凝女士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段明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毅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方彬福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虞义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骆剑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游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晓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附件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更正前：

3、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对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耀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魏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龚伟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周芝凝女士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段明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毅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方彬福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虞义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骆剑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游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晓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更正后：

3、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王耀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魏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龚伟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周芝凝女士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段明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毅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方彬福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虞义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骆剑明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游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晓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议案2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议案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5、累积投票制的选票不设"赞成"、"反对"和"弃权"项，您分别在候选人姓名后面"选举票数"栏内填写对应的票数。最低为零，最高为所拥有的该议案组下最大票数，且不必是投票人股份数的整数倍。如果您在各候选人姓名后面的空格内用"√"表示，视为您拥有的总票数平均分配给相应候选人。

除上述内容的更正外，原公告中的其它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